



# 江苏政报半月刊

JIANG SU ZHENG BAO

总第 136 期

2003 年 10 月 30 日

主 办：江苏省人民政府

《江苏政报》编委会

主 任：李小敏

副 任：徐 立

编 委

(以姓氏笔划排列)

王红卫 孙志健

朱爱勋 杜文生

宋吕银 宋 璐

周建伟 陈为军

姚其立 徐国生

唐 群 蒋润民

嵇绍乾 滕士涛

主 编：徐 立

副主编：孙志健

孙国君

编辑出版：江苏政报编辑部

地 址：南京市北京西路 68 号

电 话：(025)3396632 3396636

传 真：(025)3396632

邮 编：210024

国内统一刊号：CN32-1573/D

印刷：江苏省委办公厅印刷厂

出版日期：每月 15 日、30 日

定 价：4.60 元



中国共产党第十六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于 2003 年 10 月 11 日至 14 日在北京举行。全会由中央政治局主持。中央委员会总书记胡锦涛作了重要讲话。

全会充分肯定十六届一中全会以来中央政治局的工作。一致认为，中央政治局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十六大精神，既保持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又从实际出发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积极开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团结带领全党全国人民战胜前进道路上的各种困难和风险，夺取了防治非典工作的阶段性重大胜利，保持了经济较快增长和各项事业全面发展的良好势头，巩固了奋发向上、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全会高度评价十一届三中全会特别是十四大确定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目标以来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在理论和实践上取得的重大进展。强调为适应经济全球化和科技进步加快的国际环境，适应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形势，必须按照十六大提出的建成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更具活力、更加开放的经济体系的战略部署，加快推进改革，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为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注入强大动力。要按照统筹城乡发展、统筹区域发展、统筹经济社会发展、统筹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统筹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的要求，更大程度地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强有力的体制保障。

全会指出，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主要任务是：完善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建立有利于逐步改变城乡二元经济结构的体制，形成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机制，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市场体系，完善宏观调控体系、行政管理体制和经济法律制度，健全就业、收入分配和社会保障制度，建立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必须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十六大精神，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方向，坚持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坚持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坚持统筹兼顾，坚持以人为本，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促进经济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

全会强调，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保持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长治久安的法制基础。实践证明，现行宪法是一部符合我国国情的好宪法，在国家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生活中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保障了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应该保持稳定。同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的客观要求，依照法定程序，把十六大确定的重大理论观点和重大方针政策写入宪法，有利于宪法更好地发挥国家根本法的作用。

全会号召，全党同志和全国各族人民，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指引下，全面贯彻十六大精神，紧密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开拓进取，扎实工作，不断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为建成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而努力奋斗。